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兆洪先生主持。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5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5 年 8 月 22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80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并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于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鹤湖路 987 号京东方华灿光电（广东）有限公司会议室 1-1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